

数学与统计学院

2020-2021 学年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学校《关于做好学校党务公开信息公开相关工作的通知》（党办函〔2021〕30号）要求，结合学院信息公开工作实际，现将我院2020-2021学年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2020年9月1日至2021年8月31日。

一、信息公开工作概述

2020-2021学年，根据学校做好党务工作、信息工作的相关要求，学院进一步健全工作机构，完善制度机制，细化公开内容，拓展公开载体，全面、及时、准确地公开清单所要求的各项信息。切实保障了广大师生员工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信息公开工作取得良好效果。

（一）健全工作机构

学院指定专人负责信息公开工作的具体事项，进一步明确了信息公开工作教职工信息员、学生信息员，保证信息公开工作的正常开展。落实组织实施和管理监督职责，由院党委书记和院长分别牵头负责学院党务公开、信息公开工作。

（二）完善制度机制

学院严格执行落实《中共山东理工大学委员会党务公开办法》《山东理工大学信息公开办法》等规章制度，制定了学院《党务公开实施细则》《党务公开目录》《信息公开目录》，进一步明确信息公开工作的基本原则、公开内容和范围、公开形式和程序等。严格网站管理员与信息发布员的职责，各系部、科室发布的信息

均需信息发布员审核后发布。

（三）丰富公开内容

学院按照学校要求，除了将学院概况、规章制度、教学、科研、学科专业设置、实验室建设、学生工作等通过网站、会议等公开外，进一步将需要公开的党委会、党政联席会会议纪要的内容，每周工作计划，党员发展，党内推优评优等需要公开的事项等通过网站、公告栏、会议等形式予以公开。还进一步丰富了学院各类人才、导师情况、团队建设等师资队伍建设情况，把近期学院的师范类认证、一流专业建设、学术活动等重点工作进行全面公开。

（四）拓展公开方式

根据信息公开的内容、范围和时限，将学院党委会会议纪要、党政联席会议纪要、每周工作安排等除了通过会议、宣传橱窗等方式公开外，也通过网站将上述需要公开的内容予以公开。网站进行了改版升级，专门设置“信息公开”专栏，发挥快速、便捷优势，建成学院信息公开的第一平台。加强信息公开专题网页建设，督促各科室及时公开信息。

二、信息公开情况

（一）主动公开信息情况

1. 主动公开信息数量：

通过学院网站发布重要信息或新闻 357 篇，通过学校办公系统校园信息专栏、山东理工大学新闻网发布信息 32 篇，学院官方微信推送各类信息 529 条，在理工青年网站刊发稿件 127 篇，在青春在线网站刊发稿件 19 篇。召开党委（党总支）会议 28 次、党政联席会议 24 次。发布通知公告 35 次，每周工作安排 28 次，

规章制度 27 个，会议纪要 37 篇。

2. 主动公开信息内容：

(1) 学院基本情况。通过网站、宣传栏等将学院简介、学院领导、组织机构、系室简介；在校生情况、教师和专业技术人员数量等基本情况；各类人才、导师介绍、团队介绍；万哲先实验班、师范专业认证；实验室建设、学科建设、专业建设、科学研究；党群工作、学生工作等信息公开等。

(2) 学院党建工作情况。学院基层党组织设置、党员发展情况、组织生活开展情况、党风廉政建设情况、规章制度、党委（党总支）会议纪要等党务信息公开。

(3) 学院的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学院的重大决策和各项相关规章制度等。

(4) 学院岗位设置管理与聘用办法，教职工考核、晋级、奖惩、职称评定、进修、人才引进等方面的有关政策规定。学院各部门人事任免以及教职工奖励、处分等。

(5) 学院学科建设和科研情况。学位点建设、课程与教学计划、实验室建设、教学与科研成果评选、科研政策、科研项目、学术活动、学术成果等

(6) 专业建设与人才培养。师范专业认证、一流专业建设、专业设置、课程建设、教材建设、人才培养计划、本科生和研究生招生与就业。

(7) 学生教育管理制度，学籍管理、学位评定办法，学生申诉途径与处理程序；学生综合评议和奖惩的程序、结果等；学生评优评先、学生干部选拔的条件、程序、结果等；学生奖学金、助学金、学费减免、助学贷款与勤工助学的申请条件、评选程序、

发放情况等。

（二）依申请公开信息情况

对 2020-2021 学年收到社会公众和师生员工咨询的电话或邮件，学院有关人员均按照规定，以适当形式予以答复，未收到明确要求公开相关信息的申请。

（三）对学院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

学院师生对信息公开工作总体评价良好，未出现失误、泄密等情况。截至目前，学院未出现信息公开工作遭举报的情况。

三、信息公开工作的新做法新举措、主要经验、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新做法新举措

把握信息公开工作重点，做到及时有效公开。学院在党务公开、信息公开工作中，关系到师生切身利益事项和学院重点工作，注重信息公开的及时有效。一是师生推优评优信息公开，包括学生党员发展名单、优秀教育工作者评选、资助学金评选等信息公示，在全院发布，接受监督。二是人才招聘、本科和研究生招生等工作，面向社会，关系到学院发展，在网站和微信及时发布相关信息，加强宣传。三是教职工绩效工资发放、数学类本科专业选拔、预科班专业选择等工作，通过召开教职工代表大会、教学系（部）会议、相关学生会议等发布政策，进行解读，促进工作顺利推进。

强化保密意识，严格执行信息公开审查审批制度。我院信息公开工作在实施过程中强化保密意识，对相关工作人员进行培训。收缩信息发布人员，尤其网站、微信公众号发布，把以前各系部都有发布权限收缩至所有发布信息必须经过指定人员审查，做到

将应公开的信息全面公开，同时遵循保密规定，严禁将不能公开的信息对外公开。落实信息公开工作责任制，日常信息发布由各分管领导把关，重点信息发布由院党委书记和院长分别审核把关。

（二）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存在问题。信息员对信息公开工作了解不够深入，对学校信息公开最新政策掌握不够精准；信息公开工作制度机制还需要进一步完善和提升。

改进措施。加大培训和学习力度，让信息员进一步把握“公开”和“保密”的尺度，不断提高信息公开工作质量。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工作制度、修订信息公开目录，健全信息公开工作机制，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深入、规范、有序开展。

数学与统计学院

2021年10月27日